

新北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英語領域全英語教學活動教案設計徵選暨 公開授課計畫

113 年 2 月 17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30258862 號函核定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補助各直轄市、縣（市）辦理「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子計畫二、提升教師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 二、新北市 112 學年度「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子計畫二、提升教師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貳、目的

- 一、為鼓勵本市英語教師推動全英語教學活動，並激發英語教師結合情境脈絡、多元彈性方法及評量策略，以設計全英語教學課程及活動。
- 二、提供學生在日常情境脈絡中，培養對於英語之熟悉性，以及提升學生在英語聽力、溝通與運用之機會及膽量，並達到教學相長之效果，以強化學生英語力。
- 三、透過教案分享及公開課，讓全市教師間能相互學習及討論，並達到資源共享之效果。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雙語教育推動辦公室(新埔國民中學)。

肆、報名對象：本市公立國中英語科教師(含英語科代理教師及於本市同所公立國中學校代課超過 3 個月(含)以上之英語科代課教師)。

伍、報名組別：

- 一、團體組：可採同校或跨校合作方式辦理，至多不可超過 5 人，且需推派 1 位教師為聯繫總窗口。
- 二、個人組：可自行報名，並由該報名者為聯繫總窗口。

陸、收件日期：

請於 113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前**完成校務行政系統填報**，上傳報名表(PDF 掃描檔)、教案作品(含 ODT 可編輯檔及各成員簽章之 PDF 掃描檔)、教學影片 YouTube 連結、授權同意書及肖像權同意書，逾報名期限未完成填報者，將不具參賽資格。

柒、各式繳交文件說明：

- 一、報名表(附件 1)
各組別皆需確實填寫報名表之各項資訊(若申請團體組者，請共同填寫 1 張報名表)，並確認資料之正確性，並於統一彙整該組各項資料後繳交，另需所有成員皆在報名表下方簽名欄簽名。
- 二、教案作品(附件 2)
請依據學校現行採用之英語文教科書或彈性學習課程教材之單元(不限定版本)進行全英語授課教學設計，規畫完整一個單元的教學活動，或自編教材，規劃完整主題(單元)性教學活動，最多以 4 節課為限。
- 三、教學影片檔
本次參加投稿之課程方案需實際進行至少一次教學(團體組或個人組)，錄製並剪輯至少十五分鐘的影片，錄影內容需呈現教學與評量實施過程，並提供可觀看之教學影片檔連結(YouTube)。
- 四、授權同意書(附件 3)
- 五、肖像權同意書(附件 4)

捌、審查相關事項

本局將召集相關領域專家進行教案審查，並於 113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公告獲獎名單於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站(網址：<https://englishcenter.ntpc.edu.tw/nss/p/index>)及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英語文小組網站(網址：<https://ceag.ntpc.edu.tw/p/412-1007-525.php?Lang=zh-tw>)。

玖、獎勵

本次競賽獲獎者每人核予獎狀一紙，並依所獲獎項核予禮券(特優：禮券 12,000 元、優等：禮

券 8,000 元、佳作：禮券 4,000 元)，各獎項名額由本局視實際參賽情形及委員審查建議訂定，以資鼓勵上開禮券發放原則係依「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激勵員工核頒禮品(券)作業要點」第六條辦理。

拾、任務及義務

- 一、本局得將本次獲獎者之教案、相關資料及影片登載於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及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英語文小組網站或本市相關英語學習網站，作為教材推廣之用，且本局得於非營利使用下，依著作權法行使重製、發行、公開發表及相關之權利，不另致酬。
- 二、本次競賽獲獎者本局將另安排時間進行公開授課、講座或工作坊分享教案，以供本市推動全英教學之教師進行觀摩及學習，以提升本市全英教學之推動。

拾壹、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補助各直轄市、縣（市）辦理「2030 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子計畫二、提升教師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經費及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貳、本計畫由本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